



圖一 路易十四裝扮成阿波羅神 亨利·基賽 (Henri Gisse) 1653 法國國家圖書館藏

華奢的權力

談太陽王路易十四的服裝威權

巫靜宜

法王路易十四生於一六三八年，並於一六四三年路易十三過世後繼位，在輔佐他的專權首相馬札漢 (Mazarin) 大主教過世後，正式於一六六一年親政。當大家殷切期待國王宣佈首相人選時，他決斷地告訴朝臣們：不設首相！正式宣告「朕即是國家，國家就是朕」——中央集權制度的來臨。獨立治國、唯我獨尊的王權思想，充分地展現在路易十四時代的政治、經濟，以及文化藝術的各樣活動中，諸多路易十四的傳記中已談及他的王權思想如何落實在國家軍事、政治、經濟等層面；本文嘗試以路易十四形塑自我形象的角度，來看他如何在宮廷中藉由服裝時尚風潮來展現另一種文化的王權觀。

太陽王的形象源由和風格

現在我們皆以太陽王來稱呼路易十四，這其實是路易十四力求神化自己的一種方式。因為天賦神權的概念對一般人來說還是非常空泛的，因此透過具體形象的塑造，便能將這種威權的思想深植人心。一六六二年路易十四正當二十三歲時，將自己比擬為太陽。以太陽作為代表自己的圖案，從此以往，路易十四就透過太陽的徽像象徵自己，以此來當作多種藝術的裝飾主題，並且把自己和神話中的阿波羅神緊緊相連，例如凡爾賽宮到處有太陽王意象的題材。皇宮的家具，帷幔，雕刻上都用這個徽像來裝飾，

在宮廷所演的舞台劇中路易十四更熱情參與扮演太陽神阿波羅的角色 (圖一)。事實上，這種以具體形象象徵國王的方式，在伏爾泰所著的《路易十四時代》裡就提到：「法國在過去騎士比武的盛大聯歡會中，以徽像和標誌來代表君王形象的情形向來風行，有個叫杜弗里埃的古玩商就為路易十四想出一個徽誌：就是一輪紅日光芒四射，照耀地球，下面還有幾個字寫著拉丁文，可引申為：太陽照耀多片大地，國王統治多個國家。」根據伏爾泰的描述，這個徽像在當時獲得驚人的成功，眾人無不以「最偉大的太陽王」來稱呼路易十四。在這個太陽王統治的輝煌年代裡，後世藝術史家論述中有著這樣的描述：

那個年代是，帶有品味的闊氣。在建築的呈現上以法國古典主義的形式呈現 (例如羅浮宮的廊柱)，凡爾賽的雕塑，是以古物為師所發展出來的古典主義。顯然受到義大利宮殿風格的影響。家具部份則傾向巴洛克以繁複的人物和細節裝飾。宮廷貴族將在朝廷無力伸志的氛圍

轉而致力於講究生活上的宴樂，並追求一種精緻的品味。而服裝就是展現這種風潮最明顯的例證，這種品味所展現的是一種高雅的細節；有別於前朝的低調，高調地展現現在男性服飾上；那些高聳對開的假髮，捲曲而纏繞的誇張造型，充分展現出講求華麗排場的企圖心……

服飾的權力

對於政治人物來說，穿著屬於一種政治工具，它隱藏著潛意識行為模式的投射。由於衣著有別於其他的物質藝術，屬於非常個人化卻又外顯於社交生活之中。在歐洲從十六世紀以來，就有人認為穿著的服飾可以反映出衣著者的內在品格。

因此，透過服裝語彙的解讀，人們更能直接的感受穿著的人所要傳達的訊息。例如法國文豪巴爾札克 (Balzac) 就寫道：「衣著是一個男人在社會中地位價值的展現，透過衣著的語言，他可以主導，決定並駕馭整體的意見。」由此可見，衣著文化不僅是個人風格的展現，也可用來作為





圖二 著加冕服的路易十四 里果 (Rigaud) 畫室
十八世紀早期 法國凡爾賽宮藏
(上)全圖 (下)局部

政治工具，更可以將觸角延伸來解讀宮廷社交的基本生態。皇室本身不是獨立存在的一種制度，皇室成員所代表的是整個國家生活的核心，華麗的穿著是爲了給皇室的子民們塑造一個他們心目中的皇室形象。路易十四時代的學者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就認爲：「國王身上的氣勢與光芒是他們權力的一部分。」

路易十四所帶動的歐洲時尚

歐洲以服裝展現權位的風尚開始於一六六〇，身著華服被認爲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因爲透過這些華服的樣式所展現出來的炫耀程度，讓宮廷裡

的社交圈壁壘分明。

舉例來說：路易十四迎娶西班牙飛利浦四世國王之女瑪利亞泰瑞莎之時，這樁婚姻被視爲經歷過二十四年戰事後的一項政治聯姻。路易十四身穿一襲多彩的絲質外套，閃耀著金色的刺繡。在當時的法國流行著以緞帶作爲配飾，緞帶被廣泛地運用在帽子、袖子、手杖、配劍，甚至是鞋子上，極盡裝飾之能事。從路易十四母親的貼身女侍莫特薇夫人形容當時路易十四的穿著：「他的衣服繡以金銀，非常地精緻，給穿上的人有一種莊重的感覺……整個威嚴的氣質，讓

畫的肖像畫，路易十四身著加冕服，畫面後方的紅色布幔，與路易十四所站的台子，將整個畫像規範成一個獨立而特定的展示舞台：台子周圍的所有物件象徵這位國王的威權和角色：右邊的椅子是國王的座椅，象徵著他的寶座；左邊巨大的柱石，表示王權的穩定力量；下方的正義女神浮雕，一手拿劍，一手拿天平，呼應著前方藍底金百合上的皇冠和權杖，彰顯出國王是以法律主持正義的公平化身。國王本人身穿貂皮滾邊的加冕袍服，單面藍底的袍服上繡著象徵皇室的金百合徽章。畫裡，國王氣宇軒昂地戴著長長的黑色假髮。身掛金鍊勳章，右手手持金百合權杖，身配「查理大帝」的金製加冕寶劍。姿態上，路易十四看著觀衆上方，以強調地位的崇高，神情充滿著皇威的霸氣。整體的造型，令人不由得看不到路易十四腳上所踩的紅跟高鞋，順著身體腳步有著「芭蕾舞姿」的姿勢。路易十四的身材不算雄偉。但爲了顯示自己國王天威的身份，有時候他的鞋子高度足足有六英吋高，在加上用假髮（從

一六六〇年代開始，每次出現在公眾場合，路易十四都一定戴頂假髮）和高跟鞋來讓裝扮自己，也可讓他看起來更爲高大，更有氣派。

歐洲假髮的狂熱興起於一六七〇年，歐洲人帶著假髮在公共場合就不會有難堪的髮型，或是男士們也不會顯露禿頭的窘境，因此假髮被視爲社會地位和權力的象徵。至於紅色高跟鞋，雖然不能明確的說明路易十四是歷史上第一位穿著紅色鞋跟的人。但這種「風車結」的超大型蝴蝶結，和紅色鞋跟，卻是路易十四賦予了它明確的意義。這種因穿著使得高度改變的作法，可能是爲了要使自己高人一等，並且也顯示出社會地位的高貴。但是紅色的高跟鞋，其實只有貴族血統純正的人才能穿著入皇宮。原因是他們認爲貴族們穿著這種高跟鞋就不會髒了他們的鞋子，當然另有一種比較英雄式的陳述，那就是以他們尊貴的身份隨時就能踏碎敵人的土地。法王路易十四在許多畫像裡常以紅色高跟鞋的裝扮出現，後來紅色的高跟鞋就成爲法國朝臣們傲慢態度的表徵。

所有人都艷羨他。」其實，如果比對當時穿著破落的巴黎人，這種行頭自然是令人看了爲之炫目的。當代人從這樣「偉大而莊嚴的氣韻」中感受到路易十四，每一吋加諸於他的服飾都讓他看起來氣宇非凡，國王非他莫屬。相對於歐洲其他君王，路易十四更醉心於這些華麗而又精緻的裝扮，而且將穿著文化推高到政經社會的議題。就如知名法學家德拉瑪 (Nicolas Delmare) 所說：「壯麗顯赫的外貌是維持身份地位並讓別人尊敬你的必要條件，連帶著維持壯麗顯赫也可促進商業繁盛與藝術的發展。」

解碼畫中國王威儀

在代表國王的物件中，最重要得是他的肖像畫，其重要性甚至可以取代他不在凡爾賽宮時的位置，甚至於背對這幅畫就像背對國王一樣。因此，論及服飾王權的力量，從路易十四年老時（當時六十三歲）的一幅加冕服畫像，可看出這種威權形象塑造的細節。（圖二）

這幅畫由畫家里果 (Rigaud) 所以紅高跟鞋 (talon rouge)，就代表十七世紀法國對穿紅後跟鞋的貴族們的稱呼，這股紅鞋跟熱潮也和服裝一樣橫掃歐洲。

從國王開始的皇室服裝競賽

在國內，路易十四期待將宮廷服裝的層次提升到有如奧林匹亞競賽的高度，使得服裝在穿著的行爲上顯得繁文縟節，有如宗教儀式般的謹慎。伏爾泰在書中說道：「爲了突出主要的朝臣，國王設計了一種繡著金銀花紋的藍色上衣。對著那些急切得到國王寵幸的臣子來說，獲准穿這種衣服是一種極大的恩寵。人們幾乎像追求神聖騎士團的金鏈一樣，希望能穿上這種衣服。」從此來看，衣著不再只是炫耀財富的工具，更是國王賞賜權力的手段。例如：國王的起床 (lever) 穿衣，和脫衣就寢 (coucher)，這種每天都要做的事，不只是一種身體姿態轉換的過程。路易十四爲了展現他的威嚴，他還安排了不同的禮儀和儀式，例如：不用一般的宮女僕役，而是透過讓貴族每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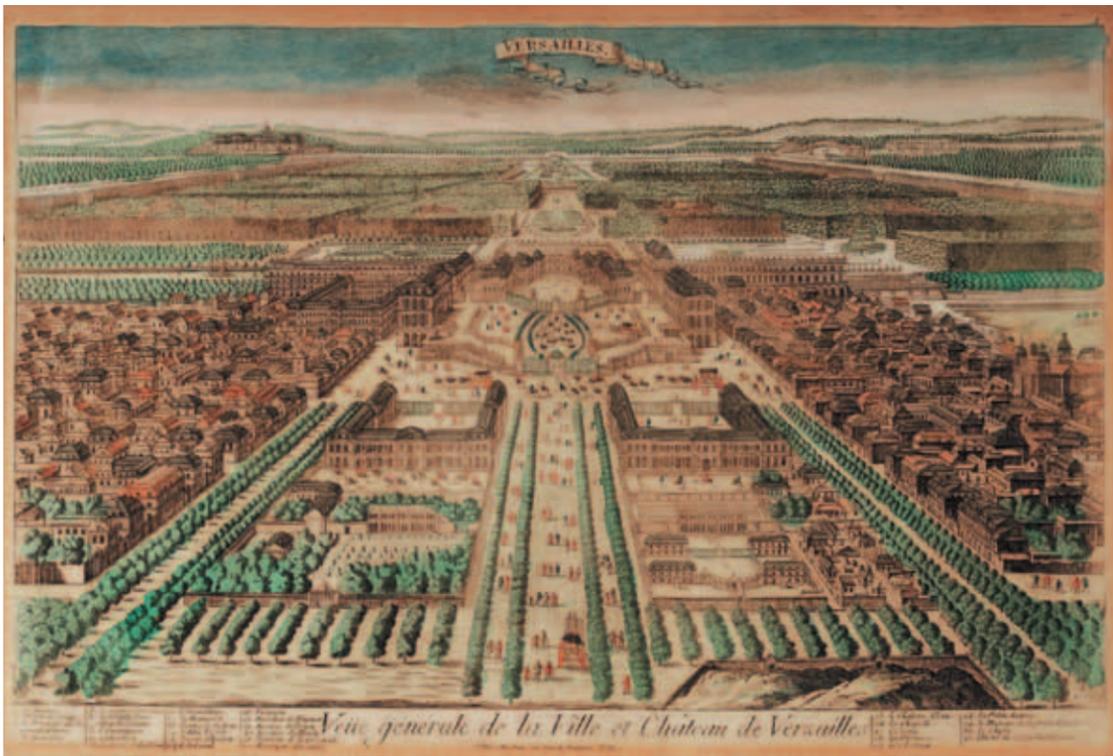
因它不是法國做的。

宮廷服飾業所代表的不只是法國皇室在政治心理上的需求，或是皇室經濟的帶動，它顯示出法國從此出

色，並且是男女貴族們在這個社交競技場爭奇鬥艷，交流的場域。路易十四把衣著和建築同等看待，他們同樣是國王重要的炫富工具。（圖四）

歐洲服裝工業的法國本位主義

法國在大臣科爾貝（Jean Baptiste Colbert）的大力領導下，法國政府將宮廷視為法國服裝工業的展示場。在科爾貝的命令下，外國的蕾絲、服裝和裝飾材料禁止進口法國。在一六六〇年代裡，因為科爾貝的努力，終於法國蕾絲戰勝維也納的蕾絲成為歐洲時尚的指標。法王路易十四的情婦孟德斯潘夫人（圖五），這位在公眾場合裡被視為「美貌堪向各國大使炫耀的高貴女子」有一次在某個重要的場合裡也穿了一件法國花邊點的服裝，讓人為之驚艷；負面例子則是，當這種風尚走到極致，甚至路易十四有一次大怒地要將他兒子的外套燒掉，只因它不是法國做的。



圖三 凡爾賽市與凡爾賽宮全景 佚名 十八世紀 朗華內博物館藏 © J. Postel - Musée Lambinet, Versailles

來宮裡服侍他，並且透過不同等次的接見和召喚讓人覺得極感尊榮，或是知道自己在國王心中受寵的地位，其實對朝臣來說更是一個親近國王的重要時刻。這個時刻，親信和朝臣們就有機會去和國王交談。在路易十四時期，皇室的前廳裡總是擠滿了等待著進去寢宮內協助國王起身的朝臣。當然只有寵信的朝臣，和有要事報告的部長級人士才有此榮寵。但光就這些被允許前來服侍的人就可多達百人。一般來說，整個過程大概有一個半小時左右。同樣地，在國王就寢前的流程也大致相同。對這種國王在宮廷著衣的方式伏爾泰也在書中描述：「國王在王室建立了一種延續至今的等級制度。他調整了等級地位和職責。並且在他的身邊增設新的官職，像御衣官這類的職稱」。路易十四的所做所為都是為了要能顯露出他想要表達的光榮顯赫和慷慨大度。國王的衣裝有專職的臣僕來管理，他們除了幫國王著裝或卸下衣服之外，還負責管理存放在凡爾賽宮一樓的國王服裝間。國王在每日起床和就寢前就需行禮如儀

發的種種優勢。政治人口上，法國在一七〇〇年有二千三百萬人口，相較於英國的六百萬人口及西歐各國，都是最強大而有力的國家。在法王路易十四統治的時代裡，法國擁有歐洲最大的宮廷，而法國服飾對於歐洲的影響力要比法國建築和禮儀要來的大，並且大家競相模仿，例如巴黎就被推崇擁有在歐洲最好的裁縫師傅。

以娃娃穿著當時最時尚的衣服款式來讓買主選購的風潮，從十七世紀一直延燒到十八世紀末。這種法國的時尚娃娃取代了衣服的圖像，所穿著的時尚潮服所及的征服力更甚於路易十四的武裝部隊。甚至在像倫敦和維也納這種敵營陣地，法國服飾的魅力依然能攻城掠地。這些穿著最潮宮廷服飾的時尚娃娃，定期的每個月送到倫敦給英國的皇室參考，之後便開始服飾的下訂和製作，整個流行趨勢就在歐洲瀰漫開來。有一個例子，就是波蘭國王奧古斯都二世在他當王儲時，曾於一六八七至一六八八年拜訪路易十四，並對於他的穿著印象深刻。當他一七一七年在準備自己兒子

的面對眾多觀眾是在法國獨有的現象。

除了階級的劃分，另外一種競技是華服規格，這在凡爾賽宮（圖三）是不可避免的。「凡爾賽宮」讓人聯想起來的，不僅是一棟建築物，更是社交生活的世界，宮廷禮儀的表演場。國王愛好精緻的品味，直接影響到他的朝臣，男女皆然。當路易十四在凡爾賽以及楓丹白露出現時，男士們就會穿著繁複的絲質或絨質外套，再飾以珠寶和刺繡。換成路易十四和夫人出現的場合，女士們就會竭盡所能的打扮，花俏的無以復加：露肩的刺繡上衣、蓬蓬袖和剪裁厚重的長長蛋糕裙擺。裙擺的長度必須依照個人的階級來設計，穿著長裙擺的技巧還得相當的練習才能穿得熟練。

一七〇四年路易十四還在楓丹白露宮看戲時，因為女士們穿著不得體感到生氣，還因此命令宮中的女士們應該遵行穿著嚴謹的規定。其中所謂合宜的女性穿著，就是與他的財富及地位相稱：把女士們的肩頸露出來是基本的穿法。衣著象徵著個人在宮廷的角婚禮時，寫信給在巴黎的代表處，表明他所要的就是法王路易十四在他婚禮時所穿的大衣。並且特別指定：只送來衣服的圖樣是不夠的，還必需要有著一摸一樣的時尚娃娃一併送來才行！明顯的看出，這股法國衣著時尚的風潮從國內風行到歐洲各地的盛況。

當代服裝工業的經濟效益

法王路易十四與主掌經濟大權的科爾貝共同塑造了法國新形象的關鍵時期（一六六一—一六八三）。他們君臣聯手創建了藝術與貿易之間的平衡，服裝藝術需要創造力，但華奢的服著是更具經濟效益的，因為這種流行帶動了財富的流通。皇室的製服工業所代表的是一整個群組的生產鏈：從布料到絲織的商人、編織工人、裁縫、打版師、刺繡師、蕾絲、緞帶業者、羽毛供應商、珠寶設計、鈕扣和鞋環製造商、手套師父、假髮師等等，更遑論在這些細節間穿梭的貿易商，這些人力和物力成爲了宮廷中非常重要的經濟消費重心。宮廷服飾的



圖六 曼特農夫人 (Madame de Maintenon) 尚·馬利葉特 (1654-1742)
法國凡爾賽宮藏 © Château de Versailles

生的影響：路易十四在面對西班牙王位繼承戰爭時野心勃勃，但在多次征戰之後，只能向現實低頭，領土方面損失慘重，讓他在歐洲各國的聲望一落千丈，抑鬱的太陽王在征戰方面的失利，連帶的讓財政吃緊，影響到奢

華工業；此外，路易十四在孟德斯潘夫人失寵後，曼特農夫人（圖六）地位漸漸崛起，雖然一六八三年路易十四在王后過世後與曼特農夫人秘密結婚，但這場婚姻並不被認可。即或如此，曼特農夫人對於路易十四的影

花費相當昂貴，相較於巴黎一般貴冑約花費低於百分之三的財富來治裝，皇室的親王和朝臣們卻是所費不貲地盡情在服飾上消費，一套部長級夫人的正式服裝，相當於一個工人二千個工作天的薪水。

另外，就材質的例子來說：法國服飾材料裡非常倚賴蠶絲工業，尤其法國路易十四年代裡特別仰賴創於

十六世紀的里昂蠶絲製造業。因為他們的產品向來是皇室的最愛，皇室裡對蠶絲產量的需求，從一六六〇年代只有三二九六台的紡織機器數量，到一七二〇年躍升為五〇六七台；對於消費的費用，皇室也讓里昂絲造廠予取予求，從這些現象來看這個產業的蓬勃發展與對皇室的重要性可見一般。



圖四 嘲笑誇張服飾的圖像 轉載自〈路易十四時代：光輝燦爛的王朝〉



圖五 孟德斯潘夫人與其子 17世紀
皮耶·米尼亞爾馬康博物館藏 © Musées de Mâcon

璀璨衣著權力的衰微

太陽王路易十四親政五十四年，曾被譽為「歐洲的主人」、「偉大的國王」，在政治上強調威權並神話自己的形象；在藝術上要求自己也要要求朝臣去追求那盡善盡美的境界。然而，講究奢華宴樂的宮廷生活與服裝競技場的角度，終究不敵戰爭所帶來的耗損，與國王的自我節制所產

響甚鉅，並開始對於宗教變得十分虔誠，因此在種種的因素下，使得對於宮廷服飾的要求轉為低調，並且由國王帶頭實施簡約風格，這些浮誇的華服行徑才稍稍地在路易十四的晚年有了不同的面貌。¹⁰

作者任職於本院登錄保存處

參考書目

1. 伏爾泰 (Voltaire) 著，吳模信、沈懷傑、梁守鐸譯，〈路易十四時代〉，臺灣商務，二〇〇一。
2. 北京故宮博物院、凡爾賽博物館合編，《太陽王路易十四，法國凡爾賽宮藏珍集》，北京：紫禁城出版社，二〇〇五年四月。
3. 彼得·柏克 (Peter Burke) 著，許綬南譯，《製作路易十四》，臺北：城邦文化事業公司，二〇〇五年六月。
4. 郭豐秋撰文，黃台香總編輯，〈路易十四時代：光輝燦爛的王朝〉，《再現世界歷史》第五一期，二〇〇七年四月。
5. Germain Bazin de l'Institut, Dictionnaire des Styles, Editions Armezy Somogy, Paris, 1987.
6. Philip Mansel, Dressed to Rule-Royal and Court Costume from Louis 5, XIV to Elizabeth II, Yale University Press, New Haven and London, 2005.